

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新中市辦事處 函

地址：42051豐原區自強南街167號1樓

承辦人：李昭純

電話：04-25268196

受文者：如下所列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台區水工會新中碧字第105020號

速別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公司下水道承裝商營業許可期限將於105年7-9月到期，下水道承裝商營業許可證書有效期限為五年，下水道承裝商應於期限屆滿前三個月內，向原發證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申請換發營業許可證書，逾期未申請或申請未核准者，原證書自期限屆滿失其效力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應廢止其營業許可，並通知公司或商業登記主管機關。每次展延期間皆為五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1. 相關業務請洽水利局污水營運科。

地址：台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。電話：04-22289111轉53889

2. 申請營業許可有效期限展延，應檢附下列文件：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備註
1	營業許可證書有效期限展延申請書	1份	申請書應蓋公司（商號）及代表人（負責人）之印鑑。
2	最近一期完稅證明。	影本一份	
3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及承裝技工工作證	正本各一份	繳回作廢，換發新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及承裝技工工作證（依聘僱人數繳回）。
4	證冊費		

3. 相關表格下載：<http://swmaker.cpami.gov.tw/upload.jsp>

4. 申請展延完成後，請傳真『下水道承裝商營業許可證』至本處辦變更，本處傳真（04）25268210

正本：昌鴻水電工程行、楷程興業有限公司、神電興業有限公司

主任委員 莊 碧